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5年度董事、高管薪酬方案审议决策情况

（一）2025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审议决策情况

公司于2025年9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方案》，上述薪酬方案于2025年10月16日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按照该方案执行。

具体决策内容如下：

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综合评定薪酬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结构为：基本薪酬+绩效薪酬。基本薪酬为年度的基本报酬，按月发放；绩效薪酬为浮动薪酬，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按考核评价结果发放。

姓名	职务	基本薪酬(万元/年)	绩效薪酬(万元/年)
李婷	董事、财务总监	34.80	52.20

注：1、上表列示的绩效薪酬为年度基准值，将依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和绩效考核结果

予以兑现。

- 2、李婷女士在公司领取的薪酬主要指其2025年度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岗位领取的薪酬。
- 3、上表中“职务”指薪酬方案推出时任职状态。

（二）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审议决策情况

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公司第六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，上述薪酬方案于2023年5月19日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。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按照该方案执行。

薪酬方案确定独立董事津贴采用年薪制，15万元/年（含税），按月发放。

（三）2025年度公司高管薪酬方案审议决策情况

公司于2025年9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方案》，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该方案执行。

薪酬方案中确定的薪酬原则如下：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综合评定薪酬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为：基本薪酬+绩效薪酬。基本薪酬为年度的基本报酬，按月发放；绩效薪酬为浮动薪酬，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按考核评价结果发放。

具体薪酬标准为：

姓名	职务	基本薪酬 (万元/年)	绩效薪酬 (万元/年)
余海军	总经理	44.88	67.32
冯玉兰	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	34.08	51.12
林慧	副总经理	32.16	48.24

注：1、上表列示的绩效薪酬均为年度基准值，将依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结果予以兑现。

- 2、列表中“职务”指2025年度方案制定时，相关人员的任职情况。

二、2025年度公司董事（包含离任董事）、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取报酬情况

姓名	职务	任职状态	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（万元）
刘江华	董事长	现任	0
孙浩辉	董事	现任	0
赵阳	董事	现任	0
李婷	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	现任	55.58
王海刚	董事	现任	0
许凯	董事	离任	0
李松玉	董事	离任	0
刘金全	独立董事	离任	15
李启明	独立董事	离任	15
胡志勇	独立董事	离任	15
曾燕	独立董事	离任	15
汪耿超	董事长	离任	0
侯杰	董事	离任	0
房辉	董事	离任	0
余海军	总经理	现任	74.19
杨东平	董事会秘书	现任	5.5
吕聪	副总经理	离任	10.14
冯玉兰	副总经理	离任	57.88
林慧	副总经理	离任	56.92
合计			320.21

注：

1、上表包含 2025 年初任职，2025 年末不再任职的原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。

2、杨东平先生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其 2025 年度担任高管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计算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-12 月。

3、吕聪先生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离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其 2025 年度担任高管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计算日期为 2025 年 1 月-2 月。

4、上述税前报酬总额包括 2025 年（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）的基本年薪及各类津贴、补贴、公积金（个人缴纳部分）等全年实际所得的情况。

5、关于薪酬金额列报。董事兼任公司高管岗位职务的，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其担任高管岗位职务获取的薪酬；2025 年度内离职或离任的，披露的薪酬金额为该名董事、

高管在 2025 年度内担任董事、高管期间获取的薪酬总额。薪酬金额的披露口径为按“权责发生制”应归属于 2025 年度的基本年薪及各类津贴、补贴、公积金（个人缴纳部分）等全年实际所得的情况（不包括归属于以前年度的应发未发薪酬）。

6、上表中“职务”及“任职状态”指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任职情况。

三、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

（一）薪酬方案制定的目的

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，为进一步深化“业绩与收益一致”的薪酬分配制度，加强董事人员薪酬管理，拟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的薪酬方案。

（二）适用对象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

（三）适用期限

2026 年度

（四）薪酬原则

1、业绩挂钩原则：个人的年薪收入与业绩目标相挂钩，通过业绩目标责任书的签订及考核，激励公司及个人业绩；

2、效益优先、兼顾公平的原则：年薪水平既要有利于调动管理人员及特殊关键人才的积极性，又要兼顾公司管理状况和同行薪酬水平；

3、综合激励原则：固定收入与风险报酬、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、物质激励与精神激励相结合，实事求是，公开公正，实行科学的考核。

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综合评定薪酬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结构为：基本薪酬+绩效薪酬。基本薪酬为年度的基本报酬，按月发放；绩效薪酬为浮动薪酬，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按考核评价结果发放。

（五）具体薪酬方案

1、非独立董事年度薪酬标准

姓名	职务	基本薪酬(万元/年)	绩效薪酬(万元/年)
李婷	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	34.80	52.20

注：上表列示的绩效薪酬为年度基准值，将依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和绩效考核结果予以兑现。

李婷女士在公司领取的薪酬主要指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岗位领取的薪酬，无额外领取董事津贴。

2、职工董事年度薪酬标准

公司职工董事李雨田先生按照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，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领取相应的薪酬，无额外领取董事津贴。

3、独立董事津贴

公司独立董事津贴采用固定年薪制，以年度为单位，按月发放。

序号	姓名	职务	津贴标准（万元/年）
1	徐水炎	独立董事	15.00
2	张进才	独立董事	15.00
3	代文明	独立董事	15.00

四、2026 年度高管薪酬方案

（一）高管薪酬方案制定的目的

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，为进一步深化“业绩与收益一致”的薪酬分配制度，加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，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（二）适用对象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
（三）适用期限

2026 年度

（四）薪酬原则

1、业绩挂钩原则：个人的年薪收入与业绩目标相挂钩，通过业绩目标责任书的签订及考核，激励公司及个人业绩；

2、效益优先、兼顾公平的原则：年薪水平既要有利于调动管理人员及特殊关键人才的积极性，又要兼顾公司管理状况和同行薪酬水平；

3、综合激励原则：固定收入与风险报酬、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、物质激励与精神激励相结合，实事求是，公开公正，实行科学的考核。

（五）具体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综合评定薪酬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为：基本薪酬+绩效薪酬。基本薪酬为年度的基本报酬，按月发放；绩效薪酬为浮动薪酬，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按考核评价结果发放。

序号	姓名	职务	基本薪酬 (万元/年)	绩效薪酬 (万元/年)
1	余海军	总经理	44.88	67.32
2	姜红伟	副总经理	32.16	48.24
3	杨东平	董事会秘书	32.16	48.24

注：上表列示的绩效薪酬均为年度基准值，将依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和绩效考核结果予以兑现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1、公司现任董事长刘江华、董事孙浩辉、赵阳、王海刚均未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或董事津贴。

2、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3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。

4、上述薪酬方案不包含职工福利费、各项保险费、岗位补贴等。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